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澳門博彩控股有限公司 SJM Holdings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880

## 修訂與澳娛集團之間若干持續關連交易 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年度上限

謹此提述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當中披露本公司已經與澳娛集團的成員公司訂立若干協議，當中包括產品及服務主協議，以規管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持續關連交易的交易，並載有就該等交易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估計年度上限。

根據產品及服務主協議，澳娛集團不同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當中包括指定服務。由於預期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指定服務項下交易的金額將高於原訂年度上限，故原訂年度上限將修訂如下（下列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以供參考）：

開支	2008年 現有年度 上限 (百萬港元)	2009年 現有年度 上限 (百萬港元)	2010年 現有年度 上限 (百萬港元)	2009年 經修訂年度 上限 (百萬港元)	2010年 經修訂年度 上限 (百萬港元)
酒店住宿	110	25	25	139	187
酒店管理及營運	150	38	0	38	42
娛樂及員工伙食	95	75	85	113	115

由於每個根據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的經修訂年度上限而計算且適用的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按年度基準低於2.5%，指定服務項下的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4條遵守申報及公佈規定，並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豁免遵守取得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因此，董事宣佈上述交易各年度上限已按上文所述作出修訂。

# 1. 修訂與澳娛集團之間若干持續關連交易於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年度上限

## (1) 背景

謹此提述招股章程「關連交易」一節，當中披露本公司已經與澳娛集團的成員公司訂立若干協議，當中包括產品及服務主協議，以規管根據上市規則構成的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於2002年在澳博獲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發出批給合同及澳娛集團向澳博轉讓經營娛樂場博彩業務的資產後，澳娛集團保留與澳博娛樂場博彩業務僅間接有關的若干資產及業務(包括酒店及交通服務)。澳娛集團不同成員公司一直於本公司上市後繼續透過該等資產及業務向本集團提供若干產品及服務。產品及服務主協議載有澳娛集團向本集團提供該等產品及服務(包括指定服務)的原則、指引、條款及條件。

由於澳娛為控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屬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故指定服務項下的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本公司的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 (2) 修訂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年度上限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指定服務項下交易的年度上限乃經計及建議收購預期將於2008年或2009年完成而估算。於建議收購完成後，本公司預計不會再委聘澳娛集團提供指定服務。

相關年度上限已如下述計及預期完成建議收購之因素：

- i. 就酒店住宿而言，本公司預計由2008年起至2010年減少使用澳娛集團的酒店房間；
- ii. 就酒店管理及營運而言，本公司預計將不再委聘澳娛集團提供管理及營運服務；及
- iii. 就娛樂及員工伙食而言，本公司預計將減少娛樂開支及消耗量。

鑑於目前經濟環境及全球信貸緊縮，收購葡京酒店的預期時間(於本公司上市時所作出的)將難以實現，而葡京酒店仍由澳娛擁有第15/16部分。如本公司日期為2009年3月20日的公告所披露，澳博與澳娛已同意，不適宜以原訂方式根據選擇購買權協議行使購買權。

本公司在提供指定服務方面繼續使用澳娛集團的服務。因此，董事發現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指定服務項下交易的年度上限預期將分別於2009年年底及2010年年底前超越其年度上限。

## 2. 經修訂年度上限概要

下表載列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指定服務項下交易的經修訂年度上限(下列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上限以供參考)：

開支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09年	2010年
	現有年度 上限 (百萬港元)	現有年度 上限 (百萬港元)	現有年度 上限 (百萬港元)	經修訂年度 上限 (百萬港元)	經修訂年度 上限 (百萬港元)
酒店住宿	110	25	25	139	187
酒店管理及營運	150	38	0	38	42
娛樂及員工伙食	95	75	85	113	115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指定服務項下交易的經修訂年度上限乃由董事經參考產品及服務主協議中本公司應付澳娛集團款項而估計得出。

如上文所述，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經修訂年度上限大幅增加的原因是由於選擇購買權協議變動，本公司將繼續聘用澳娛集團提供指定服務。

此外，本集團一直向澳門文華東方預訂房間，以向本集團客戶提供酒店住宿。現時，由於澳門文華東方最終由Mandarin Orient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及信德共同擁有，而其現時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故有關交易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交易。於2009年1月，信德公佈澳娛已訂約購買澳門文華東方全部股權連澳門文華東方建於其上的一幅土地。繼完成收購後，澳門文華東方將由澳娛擁有全部權益，並由而將成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澳娛完成收購澳門文華東方後，該酒店(將由澳娛重新命名)向澳博提供的酒店住宿服務將受限於現有產品及服務主協議規管，其性質與現時受酒店住宿及娛樂及員工伙食的現有年度上限規管的交易完全一樣。假設收購於2009年完成，現擬增加酒店住宿及娛樂及員工伙食的年度上限。

過往數據。下表載列2008年財政年度的產品及服務主協議項下指定服務的過往年度上限以及實際開支：

類別	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	
	年度年度上限 (附註1) (百萬港元)	截至2008年12月31日 止年度實際開支 (百萬港元)
酒店住宿	110	83
娛樂及員工伙食	95	79
酒店管理及營運	150	100

### 附註

- 該等上限為本公司上市時聯交所授出之豁免一部份。

### 3. 持續關連交易的原因及好處

訂立產品及服務主協議旨在確保能為本集團的博彩賓客提供充足的產品及服務，當中包括指定服務，而本集團無須就僅與澳博娛樂場博彩業務有間接關係的業務投放額外資源。

產品及服務主協議項下的三類產品或服務各有不同。「酒店住宿」類別主要為澳博娛樂場賓客提供，而「娛樂及員工伙食」類別則主要指澳博僱員產生的開支。「酒店管理及營運」類別主要為澳博就澳娛集團附屬公司提供的酒店管理及營運服務所承擔的成本。

因此，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乃以正常商業條款或不遜於根據現行市況給予獨立第三方的條款進行，並於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範疇進行，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

### 4.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每個根據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的經修訂年度上限而計算且適用的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按年度基準低於2.5%，指定服務項下的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4條遵守申報及公佈規定，並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豁免遵守取得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因此，董事宣佈指定服務項下的交易的年度上限已按上文所述作出修訂。

### 5. 有關本集團及澳娛的一般資料

本集團現時的核心業務為於澳門經營娛樂場及相關設施。

澳娛為一間於澳門註冊成立的公司，其業務權益多元化，包括娛樂、康樂、體育、旅遊及地產，於澳門佔有顯著優勢。澳娛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1條，澳娛的若干聯繫人(本集團除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 6. 釋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澳門博彩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持續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
「娛樂及員工伙食」	指	澳娛集團根據產品及服務主協議為本公司員工提供的伙食及其他娛樂服務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酒店住宿」	指	澳娛集團根據產品及服務主協議為本公司的博彩顧客及來賓提供的酒店住宿
「酒店管理及營運」	指	澳娛集團根據產品及服務主協議為本公司提供的酒店管理及營運服務，以及於新葡京酒店採購固定資產及消耗品時提供的協助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產品及服務主協議」	指	本公司與澳娛於2008年6月18日訂立的協議，其載有就澳娛集團向本公司提供產品及服務(包括指定服務)的原則、指引、條款及條件
「建議收購」	指	本公司建議從澳娛集團收購葡京酒店第15/16部分(澳博尚未持有該部分)，代價為42.95億港元，預期將於2008年或2009年進行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08年6月26日的招股章程
「選擇購買權協議」	指	澳娛與澳博於2007年10月17日訂立之兩份選擇購買權協議，據此，澳娛授予澳博選擇權，以購入(i)稱為葡京酒店的樓宇餘下15/16部分及(ii)南灣湖第11-A段。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信德」	指	信德集團有限公司，一間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澳博」	指	澳門博彩股份有限公司，根據澳門法例註冊成立的合股公司「 <i>sociedade anónima</i> 」，並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指定服務」	指	根據產品及服務主協議提供酒店住宿、酒店管理及營運以及娛樂及員工伙食

「澳娛」	指	澳門旅遊娛樂股份有限公司，根據澳門法例註冊成立的合股公司(「sociedade anónima」)，並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之一
「澳娛集團」	指	澳娛及聯繫人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承董事會命  
澳門博彩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蘇樹輝

香港，2009年3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何鴻燊博士、蘇樹輝博士、吳志誠先生、官樂怡大律師、梁安琪女士及岑康權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拿督鄭裕彤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德熙先生、藍鴻震先生、石禮謙先生及謝孝衍先生。